

## 北京虎嗅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虎嗅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书面形式提前10日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岷女士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5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会主席王亦丁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虎嗅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以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北京虎嗅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该报告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该报告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北京虎嗅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报告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虎嗅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虎嗅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

